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货物名称: 新生儿呼吸机

规格型号: NV9

数 量: 1 台

金额合计: 110000.00

保修年限: 主机质保 5 年, 附件质保 6 个月

甲 方: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乙 方: 北京碧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签署日期: 2025.11.11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单位）：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 乙方（供货单位）：北京碧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六里屯南路 6 号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水源西路 7 号院 1 号楼
等 7 幢(2 号楼 205 室)

电话： 电话： 18201174341

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政府采购项目 北部院区设备购置经费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经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招标公司进行 招标，招标编号 0686-2511QI072701Z 号。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碧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b. 中标（成交）通知书
- c. 投标（响应）文件 （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e. 相关技术文件，图纸（如有）
- f.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

文件

二、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品牌	单位	成交价格	数量	总金额	注册证号
新生儿呼 吸机	NV9	中国 / 深圳	科曼	深圳 市科 曼医 疗设 备有 限公 司	110000.00	1	110000.00	国械注准 20163081772
合计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元 整

设备配置清单：详见合同附件。

1、本合同产品价格包括：税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售后维修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约定的指定现场。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三、 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名称、型号、功能、规格、系统、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

2、乙方保证所提供物品是由原产地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产品，否

则甲方将按退货处理。

四、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免费保修等服务，自产品验收合格开始之日起，免费保修期限 主机质保 5 年，附件质保 6 个月；但属于正常合理的损耗应由甲方承担。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所提供物品达到 10 年使用期限。

3、开机率 $\geq 95\%$ ，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须派遣工程师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否则由乙方提供周转用设备，不能耽误甲方正常使用。

4、乙方未能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五、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30 日内

2、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并且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操作为止；乙方负责提供设备的产品说明书、技术参数文件、质量检测报告、使用手册、保修卡等完整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验收时间：甲方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当签署验收报告。

5、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重新交付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产品经验收合格并不代表甲方对产品质量的完全认可，如甲方在使用中发现故障或质量问题，甲方仍有权主张相关权利。

7、因乙方产品质量导致的争议或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验收标准：

物品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同时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名称、型号、功能、规格、系统、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

9、属于国家要求强检产品的，产品按国家指定的技术监督局计量检测合格后，方为验收通过。需提供计量检测合格证书。首次计量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 10 天内，甲方支付货物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叁万叁仟 元整（¥ 33000 元）；

2、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甲方支付货物总额 60%，即 陆万陆仟 元整（¥ 66000 元）；

3、乙方开具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函（有效期为 12 个月）后 1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物总额的 10% 余款，即 壹万壹仟 元整（¥ 11000 元）。前述履约保函到期后 10 天内，甲方退还履约保函原件给乙方。

5、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应出具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未提交发票而导致甲方不能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物品品种、型号、数量、规格、性能、质量等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退货或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换货，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实际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退货或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需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包括货款在内的任何费用（如甲方已提前支付，乙方则应全额返还），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30% 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及提供服务，甲方可以直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总价的 0.5%计收。逾期 10 日乙方仍不能交货或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需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包括货款或服务费在内的任何费用（如甲方已提前支付，乙方则应全额返还），乙方应按照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30%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拖欠金额每日 0.5%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拖欠金额的百分之五。合同所有款项的支付时间节点均以甲方财政资金到账为前提，因甲方财政资金未到帐不能按时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达到付款节点时，乙方须提供正式的税务发票及查询真伪。若乙方不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笔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保证不得因此停止服务。

4、如甲方使用本合同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如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甲方则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6、本合同下“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经济损失、紧急情况下委托第三方履行的费用、因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款项，被有关机关处以罚款，以及甲方为实现权利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等费用。

八、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包括地震、战争、社会动荡、严重自然灾害、政府行为、公共卫生事件、法律政策变更、政府命令指示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 争议的解决

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应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 监督和管理

1、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一、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二 、附则

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等合同第一条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招标代理公司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附件：产品注册证、设备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条款，中标通知书。

采购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供货单位（乙方）：北京碧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密

云保利花园支行

帐号:

帐号: 11131401040007801

电话:

电话: 18201174341

日期: 2015. 11. 19

日期: 2015. 11. 11

附件 1 产品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163081772

注册人名称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南环大道飞亚达钟表大厦1A栋10-11层、12C, 2栋1-5层
生产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南环大道飞亚达钟表大厦2栋1-5层、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富利南路与芳园路交汇处瑞辉大厦8楼
代理人名称	/
代理人住所	/
产品名称	新生儿呼吸机
型号、规格	NV7、NV8、NV9
结构及组成	由主机（气源入口组件、电子空氧混合器、血氧模块（仅NV9适用））、腹部呼吸传感器（仅NV8、NV9适用）和附件（请见附表）组成。
适用范围	本产品适用于为新生儿（含早产儿）提供无创支持通气，通气模式包含经鼻持续气道正压通气（NCPAP）、经鼻间歇正压通气（NIPPV）、同步经鼻间歇正压通气（SNIPPV，NV7不适用）和经鼻高流量氧疗通气（HFNC），并提供脉搏血氧饱和度（仅NV9适用）监测。本产品可用于医疗机构和院内转运。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
备注	原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163541772

审批部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有效期至：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新生儿小儿呼吸机 国械注准 20163081772 变更对比表

注册证变更内容

变更项目	原注册证内容	变更后的内容
生产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南环大道飞亚达钟表大厦 2 栋 1-5 层,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富利南路与芳园路交汇处瑞辉大厦 3、8 楼;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第七工业区 108B 栋二楼, 深圳市光明街道高新西路 11 号研祥科技工业园机械厂房(创祥地 2 号)五楼西侧单元 501。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南环大道飞亚达钟表大厦 2 栋 1-5 层,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富利南路与芳园路交汇处瑞辉大厦 3、8 楼, 4 楼北侧;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第七工业区 108B 栋二楼, 深圳市光明街道高新西路 11 号研祥科技工业园机械厂房(创祥地 2 号)五楼西侧单元 501。
产品名称	新生儿呼吸机	新生儿小儿呼吸机
型号、规格	NV7、NV8、NV9	NV7、NV8、NV9、NV10、NV10A、NV10B
结构及组成	由主机(气源入口组件、电子空氧混合器、血氧模块(仅 NV9 适用))、腹部呼吸传感器(仅 NV8、NV9 适用)和附件(请见附表)组成。	由主机(包括电子系统、机械结构、显示屏、气路系统、血氧模块)、二氧化碳模块和附件(请见附表)组成。

附件 2 配置清单

新生儿小儿呼吸机 NV9 配置清单

产品名称: 新生儿小儿呼吸机

制造商名称: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规格型号: NV9

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编号: 国械注准 20163081772

数量: 1 台/套

备注: 以下为单台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NV9 新生儿呼吸机标配(国标)	1	/
2	NV9 新生儿呼吸机说明书(三类)	1	/
3	国标电源线	1	/
4	NV9 呼吸机操作指南/中文	1	/
5	Masimo 血氧	1	/
6	重复性使用呼吸管路	1	/
7	湿化罐	1	/
8	鼻氧管	1	/
9	呼吸传感器	2	/
10	不锈钢内六角扳手	1	/
11	NV9 呼吸采集盒组件(国标)	1	/
12	机械手	1	/
13	NV9 水袋挂钩组件	1	/
14	国标氧气软管(无插头)	1	/
15	国标氧气插头	1	/

16	蜗杆传动软管夹	1	/
17	国标空气软管（无插头）	1	/
18	国标空气插头	1	/
19	蜗杆传动软管夹	1	/
20	压力发生器套装	1	/
21	头带/S 小号	1	/
22	头带/M 号	1	/
23	头带/L 号	1	/
24	呼吸湿化器	1	/
25	导热电线	1	/
26	温度感知线	1	/
27	保修卡	1	/
28	合格证（通用）	1	/
29	仪器验收单	1	/
30	客服标贴	1	/

附件 3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作为生产家,为了保证产品在北京的售前售后服务,于2006年1月1日在北京市设立售后服务点。我们对所提供的器械设备做如下质量和服務承諾:

1、免费保修期:

主机质保期5年,附件(含电池、不含一次性附件)质保期6个月,质保期内服务和材料等费用全免。厂家负责产品终身维修,保修范围外有偿维修,只收成本费。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仪器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生质量问题,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最迟2小时内给予答复,12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免费提供备用机。

3、维护保养的安排

- 我公司出厂的每一台仪器均是全新没有使用过的;
- 每一台仪器均由厂家专业人员安装调试,免费为用户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故障排除及修理等技术培训;
- 对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每年不低于4次电话回访,不低于2次上门维护和保养。

4、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员

名称	北京售后服务点
办公室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SOHO西区17号楼602室、606室
客服工程师姓名	吴海民、陈洪佳、魏子健、王森、王铭浩
客户服务热线	18610329620、18811334134、13781090140、15230511821、17633386511
联系传真	023-62923526
服务范围	负责产品安装调试及培训; 负责在保修期内,上门免费服务; 我方长期提供仪器最新信息和应用资料,免费升级软件; 长期提供技术资料和技术支持; 提供仪器备用件和常用消耗品等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费用	保修范围内费用全免(无偿),厂家负责产品终身维修,保修范围外有偿维修,只收成本费
响应时间	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立即给予答复,并派工程师12小时内到达现场,若24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免费为客户提供备用机
服务区域	北京

5、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保修范围内费用全免（无偿），厂家负责产品终身维修，保修范围外有偿维修，只收成本费。

6、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价格

对于客户所需的设备耗材，公司将以优惠价格及时提供。保证所有配件至少5年内长期供应。

7、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我公司将由专业技术人员免费提供咨询电话技术支持服务，免费客户服务热线：4007009488，解答用户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 对我公司产品有采购、操作、使用保养、维修等各方面的咨询、意见、建议等要求，可登陆我公司网站（网址为 www.szocmen.com），在给买方开辟的用户论坛上发表意见，我公司将安排相关人员进行答复。

8、其他服务承诺

完善的售后服务监督机制：我公司设有“售后服务监督部”，专职人员对每次上门服务进行电话回访，监督上门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每次上门服务人员必须向客户提交《售后服务质量监督表》，得到用户签章确认后才能汇报公司完成任务，所有售后服务人员的计绩效工资与用户反馈的服务质量评价挂钩。

培训计划

我公司承担培训工作，我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买方的使用人员及设备维修人员进行培训，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使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

培训方式：厂家专业技术人员为用户上门培训。

培训师资：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专业工程师。

培训内容：结构原理、仪器的操作、保养、基本维护、故障排除等。

培训地点：用户单位所在地。

培训费用：费用全免。

培训时间：结构原理不低于3小时、仪器的操作4小时、保养和基本维护1小时、故障排除1小时，总培训课时不低于10小时。

受训人员要求：用户单位专业医护人员。

人员数量：为每个用户培训3名以上操作人员。

培训完成：用户签章确认已掌握培训内容，培训完成。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EIJING WORLD TRADE CORPORATION.Ltd

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甲 3 号

邮编: 100020

TEL: 010-85343428

ADD:A-3 JIANGUOMEN WAI STREET,BEIJING 100020 CHINA

FAX: 010-65072239

中标通知书

北京碧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北部院区设备购置经费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0686-2511QI072701Z)国内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中, 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 07 包: 无创呼吸机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为¥110,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3 日